

25786

商业经济教学

参考资料

第一集

中国商业出版社

内部文件
注意保存

商业经济教学参考资料

第一集

(一九七九年——一九八一年)

商业部教育司教材处 编
北京商学院商业经济系

中国商业出版社

商业经济教学参考资料

(第一集)

商业部教育司教材处 编
北京商学院商业经济系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 18.5 印张 416 千字

1982 年 9 月第 1 版 1982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0 册

书号：4237·087 定价：1.50 元

前　　言

各商业（财经、财贸、粮食）高等院校、中专、干校和职工学校迫切要求我们提供有关商业经济、商业政策、商业企业管理、市场学、物价学等课程的教学参考资料，以利于理论联系实际，提高教学质量；同时，为了有助于广大商业干部、教师学习、研究并正确贯彻执行与商业工作有关的方针、政策、措施，以推动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我们选编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国务院和部、委有关城乡商业、粮食、物价、工商行政管理等方面内部文件。经报部批准，定名为《商业经济教学参考资料》，并计划分期、分集在商业系统内部发行。

本集所选编的是一九七九年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到一九八一年底的一些文件，计一百零八篇，四十多万字。由于这个期间的文件很多，并限于我们的选编水平，定会有挂一漏万和取舍、编排不当之处。请同志们发现后，将意见或建议告诉我们，以便在今后续编的《资料》中补正。

商业部教育司教材处
北京商学院商业经济系
一九八二年八月

目 录

-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
(一九八〇年九月十四日至二十二日,
各省市区第一书记座谈会纪要) (1)
-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国家农委《关于积极发展农村多种经营
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三月三十日) (8)
- 关于扩大国营工业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的若干规定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三日) (13)
- 国家经济委员会关于扩大企业自主权试点工作总结和今后意见
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八月九日) (17)
- 国务院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
(一九七九年七月三日) (29)
- 国务院关于社队企业贯彻国民经济调整方针的若干规定
(一九八一年五月四日) (44)
- 国务院批转关于工业品生产资料市场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八月八日) (50)
- 附：关于工业品生产资料市场管理暂行规定
- 国务院关于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若干政策性规定
(一九八一年七月七日) (54)
- 国务院关于推动经济联合的暂行规定 (一九八〇年七
月一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 (58)
- 国务院关于开展和保护社会主义竞争的暂行规定 (一
九八〇年十月十七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 (61)

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信贷管理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65)
国务院关于制止商品流通中不正之风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五日)	(70)
国家统计局、工商总局关于统计上划分经济类型的暂行规定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十七日)	(73)
国务院批转商业部关于当前商业工作几点意见的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月十七日)	(77)
附：关于当前商业工作几点意见的报告		
全国商业局长座谈会汇报提纲	(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一日)	(91)
商业部关于商业工作几个问题的汇报提纲	(一九八〇年九月)	(114)
国务院批转全国商业厅局长座谈会汇报提纲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130)
附：全国商业厅局长座谈会汇报提纲		
商业经营责任制座谈会汇报提纲	(一九八一年十一月七日)	(142)
全国粮食局长会议情况汇报提纲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154)
国务院关于抓紧粮食征购工作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十月八日)	(165)
国务院转发《全国粮食会议汇报提纲》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三日)	(166)
全国粮食厅局长会议汇报提纲		

(一九八一年五月二十日)	(168)
全国粮食厅局长会议纪要	
(草稿, 一九八一年六月十一日)	(180)
国务院关于抓紧做好一九八一年度粮食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一日)	(193)
国务院批转粮食部关于夏季粮油征购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日)	(197)
附: 粮食部关于夏季粮油征购的报告	
国务院批转粮食部关于当前食油问题的一些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日)	(201)
附: 关于当前食油问题的一些意见	
国务院批转全国供销社主任会议的报告	
安排好农村市场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三日)	(207)
附: 关于省市区供销社主任会议的报告 (摘要)	
牛荫冠同志在省市自治区供销社主任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节录)	
(记录稿,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八日)	(214)
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省、市、自治区供销社主任会议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220)
国务院批转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当前农副产品收购问题的报告	
(一九八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226)
国务院关于农村基层供销社划归人民公社经营试点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232)
国务院批转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全国工商行政管理局长会议的报告	

- （一九七九年四月九日） (234)
附：关于全国工商行政管理局长会议的报告
- 国务院批转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向国务院的汇报提纲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243)
附：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向国务院的汇报提纲
- 国务院批转国务院财贸小组关于成立丝绸公司的意见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四日） (254)
附：关于成立丝绸公司的意见
- 国务院批转国务院财贸小组关于成立中国丝绸公司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七日） (264)
附：关于成立中国丝绸公司的报告
- 国务院批转国家经委关于成立中国包装总公司请示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269)
附：关于成立中国包装总公司的请示
- 国务院批转轻工业部关于实行烟草专营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八日） (274)
附：关于实行烟草专营的报告
- 商业部关于采取有效措施改善集体商业经营状况的紧急通知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277)
- 商业部印发对归口领导的集体商业改进管理的报告
（一九八一年八月十七日） (279)
- 供销合作总社印发《关于农村集体商业的情况和意见》的通
知

-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五日) (285)
附：关于农村集体商业的情况和意见
- 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供销社贸易货栈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日) (294)
附：供销社贸易货栈管理试行办法
-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业部、粮食部、供销合作总社、国家物资总局、国家劳动总局关于对城镇个体工商业户货源供应等问题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301)
- 国务院批转国家农委关于召开棉花、糖料生产座谈会的情况报告
(一九八〇年九月一日) (303)
附：关于召开棉花、糖料生产座谈会的情况报告
-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糖收购调拨工作严格控制销售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三月二十日) (311)
- 国务院关于棉粮、糖粮挂钩奖售粮几个问题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313)
-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315)
附：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全国棉花收购、加工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
- 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商业部、粮食部关于当前生猪生产情况的紧急报告
(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七日) (319)

- 附：关于当前生猪生产情况的紧急报告
商业部、财政部、国家物价总局关于扩大猪肉销售，支持生猪生产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322)
- 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商业部、粮食部关于当前生猪生产情况的紧急报告
（一九八一年三月十二日） (325)
附：关于当前生猪生产情况的紧急报告
- 国务院批转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生猪生产的决定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330)
附：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生猪生产的决定
- 国务院关于保护耕牛和调整屠宰政策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二月一日） (337)
- 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商业部关于加强大中城市和工矿区蔬菜生产及经营工作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九日） (338)
附：关于加强大中城市和工矿区蔬菜生产及经营工作的报告
- 国务院批转商业部关于九个城市蔬菜座谈会纪要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十月十日） (344)
附：九个城市蔬菜座谈会纪要
- 国务院批转轻工业部关于轻工业工作着重点转移问题的报告
（一九七九年二月九日） (351)
附：关于轻工业工作着重点转移问题的报告
- 国务院批转轻工业部、旅游总局关于进一步发展旅游纪念品、

工艺品生产和销售中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一日) (358)

附：关于进一步发展旅游纪念品、工艺品生产和销售中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

商业部关于加强边远山区厂矿、科研等企事业单位商品供应工作的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四日) (363)

国务院关于认真贯彻棉纱、棉布及主要针棉织品统购统销政策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六月三十日) (368)

商业部关于有条件地选定少数集体商业经营凭布票供应商品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一日) (370)

国务院批转轻工部、商业部、粮食部关于解决婴幼儿食品问题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十月二十日) (372)

附：关于解决婴幼儿食品问题的报告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商业部关于节约用油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六月十八日) (376)

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家能源委员会、财政部、商业部关于严格按计划控制石油销售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381)

国务院批转商业部等部门关于整顿劳动防护用品经营和发放管理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383)

附：关于整顿劳动防护用品经营和发放管理的报告

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适应新形势进一步做好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八月十七日) (388)

国务院关于加强物价机构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391)

国务院关于严格执行物价、整顿议价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七日) (393)

国家物价总局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物价、整顿议价的通知》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八日) (396)

商业部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通知严格控制物价、整顿议价应注意的几个政策问题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九日) (399)

粮食部关于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物价、整顿议价的通知》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十日) (402)

供销合作总社关于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物价、整顿议价的通知》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九日) (403)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贯彻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物价、整顿议价的通知》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十日) (405)

国家物价总局关于出口工业品供应作价几个问题的请示报告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日) (407)

国家物价总局关于当前涉外价格存在问题和解决意见的报告

- (一九八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412)
粮食部、国家物价总局关于经营议价粮油有关问题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三月二十日) (417)
国家物价总局等单位发出农副产品议购议销价格暂行管理办法
(草案) 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三十日) (419)
附：农副产品议购议销价格暂行管理办法（草案）
供销总社、外贸部、物价总局通知：稳定畜产品价格，加强畜
产品市场管理
(一九八一年三月五日) (425)
国家物价总局关于重工产品价格的几项暂行规定
(一九八一年六月十八日) (427)
国家物价总局、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商业部、粮食部、国家医
药管理总局、国家水产总局关于做好毗邻地区农副产品价格
衔接工作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八日) (431)
国务院关于国营企业实行利润留成的规定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三日) (433)
国务院关于制止滥发奖金和津贴的紧急通知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九日) (436)
国务院关于正确实行奖励制度、坚决制止滥发奖金的几项规定
(一九八一年一月十六日) (439)
商业部、粮食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关于整顿向基层商业企业摊派费用、收取租金押金标准过高
问题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二日) (446)
国务院批转财政部《关于压缩国营企业管理费暂行规定》的通

知

-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447)
附：关于压缩国营企业管理费的暂行规定
- 财政部关于工业企业自销产品征收工商税和利润处理的规定
(一九八一年八月一日) (451)
- 国务院批转国务院扭亏增盈领导小组关于加强扭亏增盈和开展清产核资工作的报告
(一九七九年四月四日) (453)
附：关于加强扭亏增盈和开展清产核资工作的报告
- 国务院关于认真检查企业长期经营性亏损问题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九日) (462)
- 国务院批转关于清产核资、扭亏增盈工作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四月三十日) (464)
附：关于清产核资、扭亏增盈工作的报告
- 国务院关于加强对社会集团购买力控制管理工作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二月六日) (469)
- 国务院关于坚决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472)
- 国家计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商业部、供销合作总社
关于第三次全国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座谈会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四日) (475)
- 商业部关于改革现行工资制度的意见
(一九七九年二月五日) (479)
- 宋克仁副部长在商业部直属企业、事业单位劳动工资计划座谈会上的讲话（节录）
(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一日) (494)
- 商业部关于下达《国营饮食服务企业实行固定工资加提成工资

制度的试行办法》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498)

附：国营饮食服务企业实行固定工资加提成工资制度的试行办法

国务院批转《经济专业干部业务职称暂行规定》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504)

附：经济专业干部业务职称暂行规定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加强打击投机倒把活动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508)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业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海关
总署关于加强对华侨、港澳、台湾同胞进口物品管理和打击
走私、投机倒把活动的报告（节录）

(一九八〇年五月二十二日) (512)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公安部关于查处投机倒把案件的几个问题
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〇年一月二十五日) (515)

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场管理打击投机倒把和走私活动的指示

(一九八一年一月七月) (517)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坚决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场管
理打击投机倒把和走私活动的指示》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一月十日) (521)

国家经济委员会、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管理
经济合同若干问题的联合通知

(一九七九年八月八日) (524)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工商、农商经济合同基本条款的试行规
定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五日) (528)

全国农商合同管理工作座谈会纪要

- (一九八一年十月十七日) (535)
国家经济委员会关于颁发《工矿产品合同试行条例》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三月六日) (541)
附：工矿产品合同试行条例
- 全国商标工作会议纪要
(一九七九年九月十六日——二十六日) ... (555)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恢复全国商标统一注册工作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十月十一日) (561)
附：关于恢复商标统一注册的具体手续和注意事项
- 工商总局、轻工业部、商业部关于改进酒类商品商标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一日) (565)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公安部、商业部、轻工业部、供销合作总社、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关于特种行业企业进行登记管理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六月四日) (567)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开展商业饮食业服务业交通运输业全面登记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日) (570)
商业部、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轻工业部、国家计量总局关于加强商业部门计量管理工作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五月三十日) (574)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

(一九八〇年九月十四日至二十二日，
各省市区第一书记座谈会纪要)

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国各地清除极左路线的影响，落实中央两个农业文件，从价格、税收、信贷和农副产品收购方面调整了农业政策，适当地放宽了对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的限制。特别是尊重生产队的自主权，因地制宜地发展多种经营，普遍建立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改进劳动计酬办法，初步纠正了生产指导上的主观主义和分配中的平均主义。这些措施，有效地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使农业生产得到比较迅速的恢复和发展，绝大多数农民的收入有所增加，农村的形势越来越好。

我们今后的任务，仍然是坚定地沿着党的三中全会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继续前进，研究新的情况，解决新的问题，争取农业生产的全面高涨和农民生活的逐步富裕，实现农业现代化。

二、集体经济是我国农业向现代化前进的不可动摇的基础。它具有个体经济所不能比拟的优越性，这是二十年来农业发展的历史已经证明了的。全国解放以后，我们党领导广大农民实现了两项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的社会改革。首先是消灭封建制度，实行土地改革。其次是在这个基础上，对小农经济实